

# 臺南市政府代為標售114年度第1批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民宗字第1141372550A號

※標售之土地一律按現況辦理標售，其地上、地下之實際情形及一切應辦手續，概由得標人自理，本府不負任何瑕疵擔保責任。

編號	土地標示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 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總底 價 (元)	保證金 (元)	備註
	行政區	段	地號	面積 ( 平方公 尺)			使用分區/使 用地類別	他項權 利姓名 或名稱			
01	白河區	仙草一段	1156-0000	1040.55	農業區/農業區	祭祀公業 吳連傑	無	無	6,066,562	607,000	1.第2次標售。 2.土地有一棟鐵皮屋及一座水塔。 3.無耕地三七五租約註記。 4.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貌為界。 8.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查勘。
02	玉井區	三和段	0238-0000	3256.89	一般農業區/農 牧用地	祭祀公業 阮飽	無	無	6,411,970	642,000	1.第2次標售。 2.土地有數棵農作物 3.無耕地三七五租約註記。 4.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貌為界。 9.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查勘。

註：考量部分土地無路可達，依內政部100年10月7日台內地字第1000197146號函：「...二、若因交通條件、土地位置及其面積大小等因素，而無法於土地上豎立標示牌時，得依個案狀況選擇適當地點為之，並附上位置略圖以標示現場位置。...」本案土地現場豎立標示牌部分將由所在地區公所適當地點為之。